关于印发肥城市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实施方案的通 知

肥政发【2016】6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,市高新区,市政府有关部门、 有关直属机构:

现将《肥城市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肥城市人民政府 2016 年 7 月 26 日

肥城市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实施方案

为全面推进我市城乡发展一体化,加快实现城乡公共交通服务均等化,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出行需求,根据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若干意见》(鲁政办发〔2013〕29号)和《泰安市人民政府关于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的意见》(泰政发〔2012〕47号)文件要求,结合我市实际,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,坚持优先发展公共交通,充分发挥政府主导、政策引导和市场机制作用,实施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,转变城乡

客运经营模式,建立完善城乡公交网络,为人民群众提供安全可靠、经济适用、便捷高效的公共交通服务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科学编制城乡公交发展规划。利用三年时间,按照"积极稳妥、渐进到位"的原则,分阶段进行改造;按照规划标准,建设公交停保场、公交枢纽站、候车亭(牌),全市各镇街公交车通车率达到100%。2016年,对肥城—石横、肥城—王庄两条农村客运线路进行公交化试点改造;2017年,对肥城—汶阳、肥城—孙伯两条农村客运线路进行公交化改造,启动泰肥线路城际公交改造工作;2018年,对全市其他农村客运线路进行公交化改造。根据城乡公交化规划,完善优化支线公交线路,对经营班次、站点进行调整完善,对公交驾乘服务、经营行为等进行规范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- (一)确定经营方式。以"政府主导、部门联动、市场运作、企业经营"为原则,由相关客运企业入股组建公交公司。新组建的公交公司依法取得公共汽车客运线路运营权,按照公车公营的模式运营。支持新组建的公交公司通过多种形式,吸引和鼓励社会资金参与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。
- (二)科学选配车型。抓住当前国家发展新能源公交的政策机遇,同时充分考虑我市城乡距离远、山区路段多的实

际,科学选配续航里程长、环保标准高、乘坐舒适的公交车型。选配的公交车,由新组建的公交公司购买,同一线路上要确保车型统一,颜色统一。

- (三) 完善基础设施。科学制定城乡公交基础设施建设规划,统筹安排公交基础设施布局,合理配置各种交通资源。新组建的公交公司要保障资金投入,加快建设公交停保场、公交枢纽站、候车亭(牌)等公交基础设施。
- (四)客运班车退出。对经营期限到期的客运班车不再 延续经营。对经营未到期退出经营的,由新组建的公交公司 进行处置。
- (五) 合理核定票价。综合考虑群众利益、企业运行成本等因素, 合理确定城乡公交票价。城乡公交实行区间票价收费, 票价标准低于普通客运班线的 15%以上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- 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肥城市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工作领导小组,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,各成员单位根据职责分工抓好相关工作落实。
- (二)保障规划用地。强化规划管控,科学制定城乡公交规划,并纳入城市总体规划,统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,合理配置交通资源。保障公交停车保养场、换乘枢纽、首末站等公交设施的用地需求,符合《划拨用地目录》的,以划拨方式供地。已投入使用的公交场站等设施,不得随意改变用

途。

- (三)加大政策扶持。公交场站建设依照市重点项目优惠政策执行,并免征公交企业的城市公用事业附加费、城市户外广告资源有偿使用费等费用。对公交企业征收的其他税费,按照政策可以减免的,由相关部门按照规定程序办理。市交通运输局、财政局研究制定公交企业考核监督管理办法,对公交企业运营情况和服务质量进行考核。市财政安排专项资金,根据考核情况对公交企业进行奖励。公交企业可以开展与主业相关的其他经营业务,通过多种渠道筹集发展资金。
- (四)改善通行条件。新建、改建、扩建市内道路以及建设大型活动场所等项目设施,要开展专项交通影响评价,优化调整公交运行线路。市公安交警部门要合理配置道路通行权,专门设置公交车辆优先通行信号系统,保证公交车辆尽可能不受路段单向通行、路口禁止左转灯禁行限制。加大对违规占用公交停靠站点行为的监管和处罚力度,提高公交车辆的运行准点率。
- (五)做好稳定工作。制定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期间信 访应急预案,成立维稳处置小组,依法规范信访行为,及时 疏导、有效处置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期间可能发生的上访行 为,切实维护改造工作的工作秩序,保障公共安全,维护社 会和谐稳定。

附件:

肥城市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造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组 长: 常绪扩 市委副书记、市长

副组长: 侯庆洋 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

李向东 副市长

成 员:褚 学 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公安局局长

韩立新 市政府党组成员、发改局局长

有保龙 市委办公室副主任、信访局局长

雍彦明 市委组织部副部长、人社局局长

李 军 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

李建宏 市电子政务中心主任

王宜峰 市民政局局长

武心国 市司法局局长

陈正一 市财政局局长

赵永军 市住建局局长

周建中 市规划局局长

于为韬 市国土资源局局长

艾 东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

胡怀庭 市公路局局长

项荣国 市审计局局长

张家勇 市物价局局长

聂继佩 市城管执法局局长

夏崇河 市广播电视台台长 李国民 市老龄办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四个工作组。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, 艾东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(一)线路退出组

牵头单位: 市交通运输局

成员单位:市公安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审计局、发改局、工商局、司法局、物价局

主要职责:制定并落实客运班车退出方案;收集测算客运企业经营管理有关数据;督导做好公交公司的组建及运营工作。

(二)规划建设组

牵头单位: 市住建局

成员单位: 市规划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发改局、国土资源局、城管执法局、公路局,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,市高新区

主要职责:按照城市总体发展规划,做好公交场站的选址规划、清障及立项审批等工作;做好公交线路规划方案、 线路运营方案、线路审批等工作。

(三) 维稳处置组

牵头单位: 市信访局

成员单位:市公安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司法局、各镇人民

政府、街道办事处, 市高新区

主要职责:制定公交化改造突发事件应急预案;协调处理相关信访事项,做好有关政策的宣传解释工作;处置各类突发事件,制止违法行为;提供法律咨询,依法化解各种矛盾和冲突。

(四)新闻宣传组

牵头单位: 市委宣传部

成员单位:市新闻中心、广播电视台、交通运输局,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,市高新区

主要职责:宣传城乡客运公交化工作的相关政策,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